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工程保险附加指定公估人条款

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，对保险标的因发生承保事故所致损失时，保险人有义务应被保险人的要求共同指定公估公司进行理算，所发生的费用由保险人负担，但事先应取得保险经纪人书面同意。

本保险单所载其它条件不变。